

公司代码：603305

公司简称：旭升集团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旭升集团	603305	旭升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亚华	王秀林
电话	0574-55223689	0574-55223689
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南路68号	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南路68号
电子信箱	xsgf@nbxus.com	xsgf@nbxu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813,589,645.36	13,103,114,206.08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3,423,383.26	9,249,203,741.33	0.4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28,363,333.34	2,095,980,136.24	15.86
利润总额	275,315,850.31	242,519,817.74	1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709,912.21	200,632,036.83	1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267,020.92	176,961,918.29	1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384,457,492.85	300,624,340.10	27.89

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2.94	减少0.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2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21	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6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4	254,766,935	0	无	
香港旭日實業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09	162,873,686	0	质押	20,604,396
徐旭东	境内自然人	7.52	86,946,450	0	无	
广州工控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57,800,0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5	13,305,993	0	未知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2	4,900,000	0	无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0.39	4,506,338	0	无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其他	0.37	4,224,218	0	未知	
黄成槐	境内自然人	0.27	3,094,000	0	未知	
张妍珍	境内自然人	0.24	2,804,1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工控汽车零部件集团与旭晟控股存在关联关系： 1、工控汽车零部件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 2、旭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2.04%，工控汽车零部件集团持有旭晟控股 33%的股权； 3、工控汽车零部件集团与旭晟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广州工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徐旭东与旭日實業存在关联关系： 1、徐旭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7.52%； 2、旭日實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4.09%，徐旭东先生持有旭日實業 100%的股权，为旭日實業实际控制人。 三、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
变更日期	2026-04-01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张靖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